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  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欣誼  
電話：3322101#7582  
電子郵件：1003333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4011498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屏東大學辦理「114學年度學士後教育學分班  
(A 班) -特殊教育幼兒園身心障礙組學士後教育學分  
班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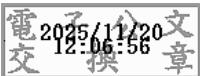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4年11月17日屏大職推字第11415003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招生對象：學士後教育學分班 A 班，須同時具備以下兩個條件：
  - (一)具備公立或立案之私立獨立學院以上學校，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獨立學院以上學校各所系科畢業，具有學士以上學位證書者。
  - (二)中等學校、國民小學、幼兒園師資類科合格教師證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（以具幼兒園師資類科為優先）者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通訊報名及網路報名皆須完成才算完成報名。
  - (一)報名期間：114年12月1日(星期一)至114年12月31日(星

期三)前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，資料請以掛號郵寄至：(900) 屏東市林森路1號「國立屏東大學職推處推廣教育中心」收。

(二)網路報名：[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\\_MeJ6U\\_di0\\_Aq8z1Kg89CZd3MWoU2Yy2k1sqmJ3DCAw/edit](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_MeJ6U_di0_Aq8z1Kg89CZd3MWoU2Yy2k1sqmJ3DCAw/edit)。(12月1日開放網路填報)

四、招生簡章請至國立屏東大學網站：<https://cec.nptu.edu.tw/p/406-1071-189095, r1268. php?Lang=zh-tw>查詢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 2025/11/20 文  
交 檢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56